

证券代码：830830

证券简称：新昶虹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江阴市新昶虹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江阴市新昶虹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长张文宝、董事张敏华为公司拟与江南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南租赁”）以售后回租方式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期限为融资租赁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具体担保事项以签订的保证合同为准。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2年11月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江南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以及相关担保事项的议案》，关联董事张文宝先生和张敏华女士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张文宝

住所：江苏省江阴市延陵路535号16幢703室

关联关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 自然人

姓名：张敏华

住所：江苏省江阴市延陵路 535 号 16 幢 703 室

关联关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此次关联交易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无偿担保，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董事长张文宝、董事张敏华为公司拟与江南租赁以售后回租方式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期限为融资租赁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具体担保事项以签订的保证合同为准。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的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江阴市新昶虹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江阴市新昶虹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8 日